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函

地址: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
南棟4樓

承辦人:蔡孟棻

電話: (02)8995-6130

電子信箱:ryan1209@wda.gov.tw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:發能字第112360142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A17020000J 1123601426 doc3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「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就業獎勵試 辨計畫第六點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之重點產業對應行業 別」1份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就業獎勵試辦 計畫第6點第6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同步刊登本署官網(網址:https://www.wda.gov.tw)「首頁\為民服務\法規專區\各組之最新法規公告區」及「首頁\訊息發布\最新消息」,惠請參考利用。

正本:經濟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數位發展部、教育部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協 進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、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

副本: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(含附件)電 2023/06/29 文

電 2063/06/29 文 交 換 章



第1頁,共1頁